

中共松阳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松编办〔2022〕21号

中共松阳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乡镇（街道）机构职能体系运行情况 调研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街道党工委：

为全面了解掌握机构改革后，乡镇（街道）职能履行、机构运转、编制使用等“三定”规定执行情况，进一步推进乡镇（街道）机构编制的合理配置，巩固机构改革成果，县委编办拟于5月份开展乡镇（街道）机构职能体系运行情况调研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研目的

通过对乡镇（街道）机构改革后机构职能体系运行情况的全面分析和评估，查找乡镇（街道）职能界定与履行、机构设置、

人员编制配备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的优化建议。

二、调研内容

1. 2019年机构改革以来，“三定”规定执行情况。主要是职能配置、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等方面在实际工作运行中的基本情况和存在问题，以及根据当前乡镇（街道）工作特点，如何调整和细化主要职责，在机构设置和编制配备方面如何体现各乡镇（街道）发展的差异性，设置特色机构、盘活用活编制资源等方面的意见建议；

2. 乡镇（街道）权责一致情况。当前乡镇（街道）职权与责任之间存在哪些方面的不对等，乡镇承担的哪些责任无职权、无机构、无人员落实；

3. 县乡职责关系情况。当前乡镇（街道）与县直部门职责关系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对如何理顺关系，规范“属地管理”的意见建议；

4. 整合基层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情况。主要是政务服务事项委托下放、乡镇（街道）执法权赋权等方面有关情况、存在问题和意见建议。

三、调研方式

1. 选择部分乡镇（街道）进行座谈交流，具体乡镇（街道）及调研时间另行通知；

2. 19个乡镇（街道）针对调研内容报送文字材料和调查表。

四、其他事项

请各乡镇（街道）对调研内容进行全面调查，真实反映乡镇（街道）机构职能体系运行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并形成详实的文字材料，连同调查表于4月29日前报送县委编办。

联系人：汪海英

联系电话：8809585（687730）

附：1. 文字材料基本框架

2. 乡镇（街道）机构编制情况调查表

中共松阳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4月24日



中共松阳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4月24日印发
